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建 议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投服中心”）的《股东质询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2〕69 号），对公司拟继续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事项依法行使股东质询权与建议权。公司经过认真核查，现就函件提出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你公司相关制度中是否设置了“压力测试”条款

公告显示，你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一年。2021 年 10 月 29 日，你公司披露了《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下简称《风险处置预案》），但《风险处置预案》中未提及你公司确保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具体措施。参考一些上市公司如亿利洁能、长江通信等披露的《关于在财务

公司存款资金风险控制制度》，均规定了“上市公司应当不定期地全额或部分调出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检查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若你公司有“压力测试”制度，请详细披露相关“压力测试”条款，若没有，建议你公司说明为确保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回复如下：

公司在《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中，针对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方面，明确了专门组织机构及职责，建立了金融风险信息报告制度，并规定了风险处置程序的启动及措施，具体如下

1、公司财务部加强对风险的监测，督促财务公司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关注其经营情况，测试其资金流动性，并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及其成员单位或监管部门处及时了解信息，做到信息监控到位，风险防范有效。

2、公司应加强风险评估管理。应定期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等），评估财务公司的业务与财务风险。

3、财务公司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等情况时，金融风险处置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处置程序。

因此，当存款可能发生安全性和流动性风险时，公司将采取具体措施以确保存款资金能够回收。同时，公司将不定期地全额或者部分转出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检查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财务公司各项指标及资产状况的监督，定期进行动态评估，以确保风险处置预案的有效执行。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二、建议你公司结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补充披露财务公司相关指标

2022年10月13日，银保监会发布《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新规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监管指标进行了调整，增加规定了“票据承兑余额不得超过资产总额的15%”“票据承兑余额不得高于存放同业余额的3倍”“集团外负债总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等要求。虽然你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但该报告中披露的财务公司各类监管指标均依据原《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说明财务公司的相关指标是否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中设置的指标要求。考虑到原《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即将失效，新规将于2022年11月13日生效，且你公司将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

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建议你公司结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补充披露财务公司相关监管指标。

回复如下：

结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的有关要求，财务公司相关监管指标补充披露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监管标准	2022年第二季度	2022年第三季度
资本充足率	资本净额/风险加权资产	$\geq 10.5\%$	13.56%	13.64%
流动性比例	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	$\geq 25\%$	56.10%	50.42%
贷款比例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实收资本）	$\leq 80\%$	70.16%	72.89%
集团外负债比例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leq 100\%$	0.11%	0.00%
票据承兑比例1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leq 15\%$	4.39%	4.00%
票据承兑比例2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leq 300\%$	23.80%	25.0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业务比例	（票据承兑余额+转贴现余额）/资本净额	$\leq 100\%$	30.03%	27.95%
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leq 10\%$	0.00%	0.00%
投资比例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leq 70\%$	63.51%	67.36%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leq 20\%$	0.06%	0.06%
不良资产率	不良信用风险资产/信用风险资产	$\leq 4\%$	0%	0%
不良贷款率	不良贷款/各项贷款	$\leq 5\%$	0%	0%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信用风险资产实际计提准备/信用风险资产应提准备	$\geq 100\%$	+∞（无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资产）	+∞（无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资产）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贷款实际计提准备/贷款应提准备	$\leq 100\%$	+∞（无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资产）	+∞（无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资产）

财务公司的各项指标均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第三十四条规定的监管指标要求。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